

证券代码：873886

证券简称：瑞红苏州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资产评估值14,090.00万元为交易对价购买控股股东晶瑞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瑞电材”）所持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眉山晶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眉山晶瑞”）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眉山晶瑞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与晶瑞电材、眉山晶瑞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按协议约定支付了首笔股权转让款。为了实质解决公司与晶瑞电材、眉山晶瑞之间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问题，寻求更优的解决方案，经过充分沟通，交易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决定取消收购眉山晶瑞100%股权的交易，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针对公司已支付的首笔股权转让款，交易对方承诺解除协议签署后将全额返还。具体条款以双方后续签署的解除协议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取消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李昊霖、罗培楠、胡建康、顾友楼回避表决，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因上述交易在推进过程中发生变化，截至目前，眉山晶瑞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就取消收购事宜已与晶瑞电材、眉山晶瑞达成一致，且晶瑞电材承诺将已支付的首笔股权转让款全额退回，公司取消上述收购眉山晶瑞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